

证券代码：300513

证券简称：恒实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8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9 号院 1 号楼 11 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采取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钱苏晋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李小雄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智城”）《关于推荐恒实科技董事会成员的函》，由于公司董事饶俊祥先生在深智城内部工作发生变动，深智城拟推荐李小雄先生为公司董事。同时，董事饶俊祥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原定任期为截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辞职后，饶俊祥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持股 3%以上股东深智城推荐，现拟补选李小雄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公司独立董事就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与会董事决定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议案。会议通知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3 日